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冠華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4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郵件：bf826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677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1754934_1113067754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（下稱彰師大）承辦教育部國民及
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「數學新世界生根計畫」一
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師大111年7月15日數學字第1113200439號函辦理。
二、旨揭計畫係與臺東縣教育處合作辦理「小班小校跨校數學協
同教學計畫」，已執行2年，有助促進學生同儕學習時之互
動及提升學習力，並精實參與合作教師之數學專業與教學
知能，詳情可參閱臺東遠距跨校協同教學計畫成果影片
(網址：<https://youtu.be/EW6hDHH6rQ>)。

三、該計畫概述如下：

(一)以6校聯合為一班群，學生總人數約15人（單一年
級）。

(二)遠距跨校協同教學每週授課2節，另2節課由各原教師自
行授課。

(三)每次上課由1位合作教師主教，其他教師陪同上課並指導



民權國中 1110726



OOAA1116005173

自己學生。

- (四)依課程單元進度排定教師共備日程。
- (五)課程教材由該計畫提供素養導向教學實踐教材。
- (六)其他相關行政支援及所需相關硬體設備由教育局處統籌。

四、為將臺東縣現行之小校遠距協同教學模式廣泛實施於其他地區，提升小校小班學生之學習經驗，倘貴校有辦理需求，請於111年7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以電子郵件聯繫本局承辦人。

五、檢附臺東縣小班小校跨校數學協同教學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

副本：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16005173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（下稱彰師大）承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「數學新世界生根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 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7/26 09:12:54

轉知數學領域，鼓勵踴躍申請。

2. 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7/27 08:27:21

轉知數學領域，鼓勵踴躍申請。

